

证券代码：002490

证券简称：ST墨龙

公告编号：2024-073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实现低效资产剥离，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出让方”）拟将直接持有的寿光懋隆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寿光懋隆”或“标的公司”）100%股权以人民币20,303.8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寿光华融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让方”）。本次交易完成后，寿光懋隆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审批程序

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国资审批程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寿光华融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783MA3Q69GM5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寿光市羊口镇和谐路与渤海大道交叉口金融商务中心6楼618室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徐佳

成立日期：2019年7月1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蔬菜种植；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水果种植；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坚果种植；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食

用农产品零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肥料销售；化肥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农用薄膜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业机械销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土地整治服务。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经营；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寿光市昇景海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持股 100%，实际控制人为寿光市财政局。

寿光华融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前十大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8月31日
总资产	79,342.58	81,263.54
总负债	64,838.97	66,897.35
净资产	14,503.61	14,366.19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8月
净利润	-460.58	-137.42

经查询，寿光华融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基本信息

资产类别：股权资产

企业名称：寿光懋隆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111,238.00万元

成立日期：2000年8月1日

注册地址：寿光市羊口镇圣海东路与新港路交叉口西南角

法定代表人：张静波

经营范围：能源装备新材料的研究、开发及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生产、销售：

石油钻采设备、工具及配件；金属铸锻件；海水淡化处理、余热及余气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寿光懋隆股权权属清晰，部分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给公司做抵押担保，部分设备及土地因合同纠纷处于被司法查封的状态。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

经查询，寿光懋隆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寿光懋隆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均已经审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8月31日
总资产	94,286.28	92,952.84
总负债	78,213.47	83,956.50
净资产	16,072.81	8,996.34
应收账款	88.42	30.58
或有事项	-	-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8月
营业收入	7,180.32	634.08
营业利润	-27,078.81	-7,203.86
净利润	-26,996.37	-7,07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0.43	-6,457.14

截至2024年8月31日财务数据已经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鲁帕拉蒙德审字【2024】10021号），审计结果为带持续经营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具体内容如下：“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懋隆新材料2024年1-8月亏损金额为70,764,704.40元，截至2024年8月31日累计亏损金额为1,031,014,059.98元；截至2024年8月31日，懋隆新材料流动资产30,909,545.06元，流动负债839,564,955.24元，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808,655,410.18元，资产负债率为90.32%；部分债务处于逾期状态，部分债权人已提起诉讼，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部分资产被查封。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懋隆新材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公司与寿光懋隆债权债务情况说明

债权人	债务人	截至2024年9月30日账面余额 (万元)	形成原因	形成时间
公司	寿光懋隆	71,414.17	资金往来	3年以上

上述资金往来余额为交易标的公司对出让方的债务，根据约定，受让方在受让标的公司股权的同时承接上述债务，受让方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代标的公司向出让方偿还上述全部债务。本次资产出售被动形成财务资助，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后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不存在其他为寿光懋隆提供担保、财务资助、委托寿光懋隆理财等情况，寿光懋隆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4、交易标的历史沿革

寿光懋隆成立于2000年8月1日，2007年12月，公司收购十三位自然人所持有寿光懋隆合计100%股权，寿光懋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38.00万元。2014年12月，公司向寿光懋隆注资人民币40,000.00万元，用于增加寿光懋隆的实收资本，寿光懋隆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1,238.00万元。2016年6月，公司向寿光懋隆注资人民币30,000.00万元，用于增加寿光懋隆的实收资本，寿光懋隆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1,238.00万元。2023年5月，公司以债权转股权方式对寿光懋隆增资40,000.00万元，寿光懋隆注册资本变更为111,238.00万元人民币。截至目前，股权未发生变动。

5、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公司聘请具备资产评估资格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寿光懋隆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4年8月31日的市场价值采取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报字[2024]第40018号）。评估结果如下表：

评估结果汇总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3,090.95	3,161.07	70.12	2.27

非流动资产	89,861.88	101,099.28	11,237.40	12.51
其中：固定资产	82,930.40	89,993.33	7,062.93	8.52
在建工程	29.90	29.90	0.00	0.00
无形资产	6,805.57	10,980.04	4,174.47	61.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02	96.02	0.00	0.00
资产总计	92,952.84	104,260.35	11,307.51	12.16
流动负债	83,956.50	83,956.50	0.00	0.00
负债合计	83,956.50	83,956.50	0.00	0.00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8,996.34	20,303.85	11,307.51	125.69

特别说明：以上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寿光懋隆 100%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为 20,303.85 万元。

寿光懋隆净资产评估增值率 125.69%，主要原因如下：

1、固定资产增值 7,062.93 万元，增值率 8.52%。

(1) 房屋建筑物类资产增值 4,737.11 万元，增值率 15.81%，增值原因一是评估时使用的经济寿命年限（40 年、50 年）高于财务折旧年限（20 年），造成评估成新率高于账面成新率，因此较账面净额有增值；二是部分房产根据其可收回金额与账面净值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而该等房产的市场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因此造成评估增值。

(2) 设备类资产增值 2,325.82 万元，增值率 4.39%，主要原因为：

①机器设备和电子设备评估原值增值的主要原因是部分设备为二手设备，账面原值为资产转让时的账面净值。评估净值增值的主要原因一是机器设备经济寿命年限与会计折旧年限不同，造成评估净值变动；二是部分设备根据其可收回金额与账面净值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而该等设备的市场价值高于其可收回金额。

②车辆增值主要原因是车辆经济寿命年限与会计折旧年限不同，造成评估净值变动，因此车辆略有增值。

综上，本次评估设备类资产评估增值。

2、无形资产增值 4,174.47 万元，增值率 61.34%，增值的主要原因是技术类无形资产采用收益法评估，体现了相关技术未来市场预期，因此造成评估增值。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评估方法选择理由如下：

资产基础法是以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其价值的评估方法，结合本次评估情况，被评估单位有完备的财务资料和资产管理资料可以利用，资产的再取得成本的有关数据和信息来源较广，可以对被评估单位资产及负债展开全面的清查和评估，本次评估适用资产基础法。

四、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以经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鲁帕拉蒙德审字【2024】10021号）以及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和谊评报字[2024]第40018号）评估值为定价基础，并经双方协商，同意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0,303.85万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协议内容以后续各方签署的合同为准，根据双方拟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交易的主要条款如下：

甲方（转让方）：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寿光华融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甲方、乙方以下合称“双方”，独称“一方”）

（一）本次股权转让的前提条件

双方同意本合同项下股权转让交割须以下列事项为前提条件：

1、双方已取得进行本合同项下交易所需的一切批准，包括但不限于其董事会、股东大会、相关政府部门、监管机关（包括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组织或任何其他第三方的所有批准、同意、授权、注册、报备及登记。

2、乙方与甲方签署还款协议，同意在受让本次标的股权的同时一并承接标的公司对甲方的往来欠款（截至2024年9月30日，标的公司欠甲方欠款金额合计人民币（小写）71,414.17万元，即人民币（大写）柒亿壹仟肆佰壹拾肆万壹仟柒佰元未归还）。

经协商，乙方同意自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代标的公司向甲方偿还上述全部债务。

（二）股权转让

1、本次拟对外转让寿光懋隆新材料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乙方同意受让上述公司股权。股权转让后，乙方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甲方不再持有标的公司股权。

2、本次转让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本次转让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不存在妨碍本次转让股权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转让价款

本次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原则，以山东帕拉蒙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以及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值为定价基础，标的公司 100%股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20,303.85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零叁佰零叁万捌仟伍佰元整），经双方协商，同意本次标的公司股权转让价款总额为人民币 20,303.85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零叁佰零叁万捌仟伍佰元整）。

（四）价款的支付方式

1、本协议生效后十日内，乙方向甲方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 10,300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佰万元整）；

2、乙方完成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后二十个工作日内，甲方配合乙方在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3、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的十二个月内，乙方完成支付剩余股权转让价款 10,003.85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亿零叁万捌仟伍佰元整）。

（五）税费

1、双方同意尽最大努力，共同降低交易成本。（如因降低交易成本而影响权益的除外）

2、就本次转让交易所发生之税费，双方同意按照法律规定各自承担其应当承担之税费。

（六）过渡期安排

过渡期是指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股权交割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办理完成之日）的期间。双方同意，过渡期内标的公司以及标的公司资产在正常经营情况下产生的损益均由标的公司承担。

（七）违约责任

乙方不按本协议约定支付转让价款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八）生效条件

本协议于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并经双方内部决策程序审批通过后生效。

六、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1、偿债安排及债权债务转移：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对寿光懋隆债权合计为 71,414.17 万元。在出售股权的同时，公司与受让方及标的公司签署《还款协议》，约定受让方在受让标的公司股权的同时承接标的公司对出让方的债务，受让方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代标的公司向出让方偿还全部款项。

2、人员安置：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

3、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新的关联交易。

4、出售资产所得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七、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出售寿光懋隆股权，是基于公司的整体经营发展所需，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聚焦能源装备制造主业；有助于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盘活存量资产，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配置；有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现金流，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积极作用，有利于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符合全体投资者和公司利益。

本次转让完成后，寿光懋隆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预计对 2024 年度产生收益约人民币 8,600.00 万元（此测算结果包含了本次出售寿光懋隆事项及对寿光懋隆计提资产减值的影响，最终金额以年审会计师审计的结果为准）。本次交易仍然存在受让方还款的不确定性风险、相关减值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战略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 3、《股权转让协议》；
- 4、《资产评估报告》；
- 5、《审计报告》；
- 6、《还款协议》；
- 7、《抵押合同》；

8、本次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山东墨龙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四日